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
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7
3.2.1 网络	7
3.2.2 报纸	8
3.2.3 张贴	10
3.3 查阅情况	10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0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1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1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2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2
6.2 公开方式	13
7 诚信承诺	14
8 公众参与结论	15

1. 概述

为了使公众了解本项目的意义和项目建设带来的环境问题，充分发挥公众的参与和监督作用，使提出的建议更趋完善、合理，从而将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减少到最低限度。本次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中的要求进行了项目公示并发布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以收集相关区域内公众对项目的认识态度和要求，进一步提高本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

2023年7月28日，建设单位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网络平台的方式向公众公示了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20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材料。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开公告主要介绍了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提交意见的方式和时间等。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分别采用网络、报纸和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同步公开。2023年9月4日至2023年9月15日，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网络平台的方式向公众公示了拟建项目的征求意见稿全文；2023年9月5日、2023年9月6日，在鄂尔多斯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2023年9月4日至2023年9月15日，在项目所在地进行了张贴公告公示，主要介绍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内容。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项目于2023年10月21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进行了报批前公示。

在本次公众参与调查过程中建设单位通过网络、报纸、张贴公告、公众意见调查表等多种方式听取项目周围群众的意见，根据公众调查的结果，在公示期间均未有公众提出异议，说明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20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的建设得到了当地公众的认可。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统称《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以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项目公示内容中介绍了参与办法中的相关事项，第一次公示内容如下：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信息首次公示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

2、建设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镇。

3、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投资 27000 万元，占地面积 200000m²（300 亩），总存栏量 120 万只，新建蛋鸡舍、青年鸡舍、鸡蛋分拣加工及包装车间、防疫站、饲料仓、污水处理站及公辅设施。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工业园区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鄂托克旗华鑫建材有限公司内

联系人：武治城 联系电话：15174718688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环评单位：内蒙古智联明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 76 号绿地新都会 A4 号楼 5 层 507 室

联系人：宋晓芳 联系方式：0471-2522712 邮箱：18586010176@163.com

四、公众意见表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kKXxk-GFhScbDaU08UHhA> 提取码：ocuz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按上述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完成后发送环评单位联系人邮箱，也可通过电话直接反映。

公示单位：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7.28

2.2 公开方式

根据《办法》要求，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相关信息，本项目 2023 年 7 月 28 日《内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首次公示》通过印象鄂尔多斯网站（<http://www.0477e.com/read.asp?/=2151>）向社会公布，公示内容中介绍了参与办法中要求的相关事项，符合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要求。

首次网上公示情况见图 1。



图 1 首次网上公示情况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告主要介绍了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意见提交意见的方式和时间等。以便让社会团体及群众了解、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工作。在公示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任何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等形式的有关该项目环境影响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办法》第十条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要求，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由网络平台、报纸及张贴公告的形式进行了公示。

公示具体内容见表 3-1

表 3-1 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镇，项目建设年存栏 30 万只标准化育成鸡养殖区 1 个，共 6 栋青年鸡舍；建设年存栏 90 万只标准化蛋鸡养殖小区 3 个，共 9 栋蛋鸡鸡舍，总养殖规模 120 万只，并建设配套设施（饲料加工区、蛋品加工中心及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等）；年存栏蛋鸡 90 万只、育成鸡 30 万只，年产包装壳蛋 25200 万枚，年产有机肥 13140t，年加工蛋鸡全价饲料 4 万 t、颗粒料 1 万 t、5%预混合饲料（中间产品）2500t，并将淘汰的蛋鸡出售，年产淘汰鸡 86.4 万只。

二、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环评有宝贵意见，可在即日起登录链接：<https://pan.baidu.com/s/1lhzbNKddhDPJAw8Z3Brm9g?pwd=ujvt>（提取码：ujvt）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内蒙古智联明泰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新都会 A4 号楼 507 室，联系人：马健，电话：18586010176，邮箱：112137537@qq.com。建设单位联系人：武治城，电话：15174718688。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同时鼓励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意见。

四、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对项目环保问题感兴趣或有意见、建议的公众可填写上述公众意见表或按上述联系方式书面反映给建设单位或环评编制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09 月 4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公开的信息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由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通过印象鄂尔多斯网站（<http://www.0477e.com/read.asp?/=2168>）进行了公示，符合《办法》第十一条中的相关要求。公示截图见图 2。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公开的信息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由建设单位分别于2023年9月4日、2023年9月5日，在鄂尔多斯日报进行了2次公示，符合《办法》第十一条中的相关要求。



图3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20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120万只蛋鸡养殖项目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概况：项目拟在准格尔旗10万只标准化蛋鸡养殖项目1个，共1栋养殖舍，养殖年存栏90万只标准化蛋鸡养殖项目2个，共9栋养殖舍，总养殖规模120万只，并建设配套设施(饲料加工区、蛋品加工中心及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中心等)；年存栏蛋鸡90万只，育雏鸡30万只，年产包装鸡蛋25000吨，年产有机肥15140t，年加工蛋鸡全价饲料84万t、预混料1万t、S型预混料(中)产品2500t，并将鸡粪的蛋鸡出售，年产鸡粪56.4万t。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http://pub.baidi.com/5/1b4d194Ab02546E23089d9g3d=qqr> (添加后缀)。
 2. 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
 电话：15860101716
 地址：内蒙古自治州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新都东A4

三、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qjz/0116/engb/engb01/001801/000211830436922049969_d.ht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就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武治敏
 联系电话：15174716688

2. 环评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内蒙古智研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林大厦7楼707号
 联系人：马强 电话：15156610716
 邮编：010011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9月6日

过三梁-千里山双回500千伏线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我公司受内蒙古智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承担“过三梁-千里山双回500千伏线路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过三梁-千里山双回500千伏线路工程线路走向包括：
 ①过三梁500kV变电站扩建设工程；②千里山500kV变电站扩建设工程；③新建过三梁-千里山双回500kV线路工程。本工程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拟新建和改造输电线路。
 二、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http://pub.baidi.com/5/1b4d194Ab02546E23089d9g3d=qqr> (添加后缀)。
 2. 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
 电话：15860101716
 地址：内蒙古自治州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新都东A4

三、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qjz/0116/engb/engb01/001801/000211830436922049969_d.ht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就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内蒙古智研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林大厦7楼707号
 联系人：马强 电话：15156610716
 邮编：010011
 内蒙古智研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6日

伊金霍洛旗和韵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采空复垦区生态恢复土地治理人工种草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规定，现将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在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新庄村(大线15公里处西侧)中心坐标为：39°17'9" 1750071"，110°1'31" 274670"。
 建设内容及建设内容：本项目对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新庄村(大线15公里处西侧)32亩采空区进行生态恢复治理。其中，每年利用周边100万块碎石(陈粮包)等固体废物堆填土方并种植牧草进行生态恢复治理。分期实施，先期实施土方堆填及种植牧草，治理土方堆填牧草人工种草。项目完成后，复垦利用固体废物1500万t。

二、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网络链接：<http://pub.baidi.com/5/1b4d194Ab02546E23089d9g3d=qqr> (添加后缀)。
 2. 查阅纸质报告书途径：
 电话：15860101716
 地址：内蒙古自治州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绿地新都东A4

三、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qjz/0116/engb/engb01/001801/000211830436922049969_d.htm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就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1.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伊金霍洛旗和韵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高志 电话：1844675399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新庄村(大线15公里处西侧)32亩采空区
 邮编：017000
 环评单位：内蒙古智研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马强 电话：15156610716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林大厦7楼707号
 邮编：010011
 内蒙古智研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9月6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9月14日15:00，在内蒙古拍卖交易中心拍卖有限公司(乌兰镇)四楼会议室举行拍卖会。
 一、拍卖标的：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中环路北侧(五区)，房产面积4086.45平米，房屋性质为商业，房屋用途为商业。产权证类型为商业用房，目前使用状况为闲置。起拍价：8807368元(5150元/平方米)。
 二、展示时间及地点：自9月7日至9月13日在标的物所在地展示。
 三、报名事宜：竞买人报名时须提供身份证件及50万元的保证金(保证金于2023年9月13日17时前打入内蒙古拍卖交易中心指定账户)，并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说明：1. 本次拍卖的标的物为现状拍卖，本公司对展示标的品质及瑕疵不承担责任，竞买人作出竞买决定即视为完全知悉并接受拍卖标的的所有瑕疵(包括：租赁、过户等费用)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成交后标的面积以不动产登记簿记载的面积为准。2. 成交后买受人须按约定日期足额支付价款。
 咨询电话：15104771672
 特此公告
 内蒙古拍卖有限公司
 2023年9月6日

遗失声明

▲不慎将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青少年综合实践中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遗失，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为15106020811212390，法定代表人：刘明，有效期自2022年02月28日至2023年02月31日，声明作废。
 ▲不慎将购房者唐德新(身份证号为152701198510220416)在鄂尔多斯市华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御融国际小区2号楼1单元304号房的购房收据丢失，收据编号0011190号，金额贰拾万圆整(200000元)，收据日期2022年7月8日，声明作废。
 ▲不慎将购房者唐德新(身份证号为152701198510220416)在鄂尔多斯市华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御融国际小区2号楼1单元304号房的购房收据丢失，收据编号0010473号，金额肆拾玖万伍仟肆佰贰拾元整(495422元)，收据日期2022年7月13日，声明作废。
 ▲不慎将购房者唐德新(身份证号为152701198510220416)在鄂尔多斯市华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的御融国际小区2号楼1单元304号房的购房收据丢失，收据编号0010474号，金额伍拾万圆整(500000元)，收据日期2022年6月27日，声明作废。
 ▲不慎将购房者唐德新(身份证号为152701198510220416)与出卖人鄂尔多斯市华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位于御融国际小区2号楼1单元304号房的《御融国际内部认购协议书》遗失，签订日期2022年7月13日，面积143.66平米，总价为贰拾肆万伍仟伍佰贰拾贰元整(245202元)，声明作废。
 ▲不慎将购房者唐德新(身份证号为152701198510220416)与出卖人鄂尔多斯市华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位于御融国际小区2号楼1单元304号房的《御融国际内部认购协议书》遗失，签订日期2022年6月8日，面积143.66平米，总价为贰拾肆万伍仟伍佰贰拾贰元整(245202元)，声明作废。
 ▲不慎将达拉特旗德泰东福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1704052358H)在鄂尔多斯市银行巴什支行开立专用账户的预留对账单专用章(编号15062110007715)壹枚丢失，声明作废。
 ▲不慎将达拉特旗德泰东福源(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1704052358H)在鄂尔多斯市银行巴什支行开立专用账户的法定代表人(洪美(编号15062110007718))个人印章壹枚丢失，声明作废。
 ▲不慎将父亲曹兵兵(身份证号为152724199107252430)与母亲高芳(身份证号为152725199312071854)的婚生子女(即曹晨)由出生医学证明丢失，出生证编号0150097439，出生日期2014年06月12日，出生地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达拉特旗，声明作废。
 ▲不慎将父亲曹志杰(身份证号为130941196007120917)与母亲刘敏敏(身份证号为

租售土地

东胜区一商业用地100多亩，紧邻供暖专线，水电齐全，可用车辆销售、汽配、物流等。
 联系电话：15947720650



美景不止于方寸之间
 内蒙古日报·鄂尔多斯报

中宣部宣教局 中国文明网

本报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新庄村(大线15公里处西侧) 邮编：017000 电话：15156610716 广告部电话：15156610716 印刷部电话：15156610716 零售每份0.5元 电话：15156610716 蒙报 2023年9月6日 星期三 第13271号 零售每份0.5元 电话：15156610716 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伊金霍洛镇新庄村(大线15公里处西侧)

图4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三）款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本项目由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期间在厂址周边的羊场村、新民村及伊克布拉格嘎查张贴了告示，公示照片下图。



图 5 周边村庄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自公示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建设单位提供的其他方式向建设单位函索纸质报告书，或根据公示中提供的网络连接直接下载环境影响报告书电子版。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于公示期间无公众质疑意见，故无需组织公众座谈会、听证会及专家论证会。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于公示期间没有收到群众反对意见和群众举报情况，发放调查问卷中，所有被调查者都对本项目的建设无意见，故该项目选址及建设可行。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统称《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公示了办法中要求的相关事项，公示内容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

建设地点：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镇，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 106° 48' 8.958"，北纬 40° 1' 9.600"。

项目概况：新建综合服务区、标准化蛋鸡养殖区、标准化育雏育成养殖区、废弃物无害化处理中心、饲料加工区及蛋品加工区、污水处理站及公辅设施。。

二、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通信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蒙西工业园区内蒙古星光煤炭集团鄂托克旗华鑫建材有限公司内。

联系人：武治城

联系电话：15174718688

公开内容：报告书全文、公众参与说明（见附件）

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21 日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公示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办法中要求的相关要求。



图 6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 万只蛋鸡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内蒙古华翔农林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



8 公众参与结论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主要采取了张贴公告、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和公众参与调查表等形式，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于 2023 年 9 月 5 日、2023 年 9 月 6 日在鄂尔多斯日报上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了 2 次公示，于 2023 年 9 月 4 日至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项目拟建厂址周边村庄张贴公告，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报批前公示。项目于公示期间没有收到群众反对意见和群众举报情况。